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责任赔偿保险条款

本保险合同的承保以索赔提出和报告为基础

这是一份以索赔提出和报告为基础的责任险保险合同。索赔必须首先向被保险人提出，并在保险期限内向保险人提交书面报告，除非适用延长的索赔报告期限。索赔费用的支付将减少本保险合同的赔偿限额。

本保险合同由投保人申请，经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作“保险人”）同意而订立。本保险合同由保险单、投保单以及被保险人提供的其他投保文件、声明及资料信息等构成。

第一部分 保险责任

本保险合同承保第三方因实际的或声称的法律责任遭受的损失而向被保险人进行的索赔，但该索赔应符合以下条件：

- 1.1 该索赔是因被保险人在保单明细表中所载明的地域范围内提供专业服务的过程中的实际的或声称的疏忽、错误或失职行为而导致；
- 1.2 该索赔在保险期限内提出且以书面形式向保险人报告，并且引起该索赔的疏忽、错误或失职行为首先发生于追溯日期当天或之后但在本保单终止之前；

关于被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起始日期之前已经知道或依被保险人的合理判断其应当知道，或被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起始日期之前在任何其他保险中已经告知或在最近提交给保险人的投保书中披露的任何索赔或情况，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项下不承担责任。

第二部分 赔偿限额

保险人为每次索赔的赔偿金和索赔费用所承担的赔偿限额及为所有索赔所承担的累计赔偿限额将不超过本保单明细表所载明的数额。

第三部分 免赔额

每次索赔的免赔额在本保单明细表标明。对任何索赔，保险人只对超过免赔额的部分承担支付赔偿金和索赔费用的责任。

免赔额部分应由被保险人自行承担。该免赔额适用于每次索赔，且应包括赔偿金和索赔费用。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保险人没有责任向被保险人或代表被保险人向任何其他个人或机构支付免赔额以内的任何部分赔偿。

第四部分 除外责任

对于下列任何索赔，本保险合同对被保险人均不予赔偿：

- 4.1 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或源于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索赔；
- 4.2 任何由于被保险人或代表被保险人的任何其他人未能对他们的专业服务的成本进行准确的预先评估所导致的针对被保险人的责任或损失而提出的索赔；
- 4.3 任何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或源于延迟履行和/或没有完成对任何第三方的合同责任产生的索赔，除非该延迟履行和/或没有完成合同责任是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被保险人的实际或声称的疏忽、错误或失职行为所导致的。双方理解并同意任何实际或声称的延迟交付或履行本身并不构成实际或声称的疏忽、错误或失职行为；
- 4.4 任何以下索赔：
 - 4.4.1 针对被保险人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之职权提出的索赔；

4.4.2 因**被保险人**作为雇主或潜在雇主对任何雇员承担的责任导致的**索赔**，包括不当解雇、不公平解雇或根据雇佣合同、常年顾问合同或培训合同引起的**索赔**；

4.4.3 因声称的性别、种族或其他性质的骚扰、性调戏或对性别、种族、残疾、性取向或宗教、年龄的歧视、伤害或任何其他性质的歧视或伤害而导致的**索赔**，无论该**索赔**是否来自于任何雇员；

4.5 任何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或源于以下情况的**索赔**：

4.5.1 罚款、税款、罚金、三倍或以上倍数的补偿性**赔偿金**，或惩罚性的或警戒性的**赔偿金**；或 者

4.5.2 支付给**被保险人的**酬金、费用或成本的归还、退回或抵消，或任何其他依法不能承保的**赔偿金**；

4.6 任何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或源于**被保险人**提供的专业金融服务的**索赔**；

4.7 任何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或源于**被保险人**故意、不诚实、欺诈或违法行为的**索赔**；

4.8 任何针对**被保险人的****索赔**，其全部或部分**索赔**是直接或间接基于或归因于**被保险人**或**被保险人的**供应商和/或**承包商**的破产；

4.9 任何**索赔**，该**索赔**直接或间接的导致于、基于、归因于任何实际的或声称的不当占有、侵害或违反任何保密信息、版权、专利、商标、商业名称、商业秘密、客户信息、数据库权利或其他知识产权的**索赔**或以任何方式与之相关联；

4.10 任何被提交到美国和/或加拿大法庭的**索赔**；

4.11 任何因**被保险人为**任何合资目的而为任何其他公司、企业或团体或以他们的名义开展的工作所引起的针对**被保险人的****索赔**，除非该工作事先获得保险人的同意并对本保险合同做了扩展承保；

4.12 因任何保证或合同责任导致的任何**索赔**，该责任达到一定程度，并导致在没有该保证或合同的情况下**被保险人**本不会遭受的**索赔**和/或本无须承担责任的损失；

4.13 任何因**被保险人**或包括其**承包商**在内的任何**第三方的**诬蔑、诽谤、恶意欺骗、或其他任何类型的诋毁而引起的**索赔**；

4.14 任何因实际的或声称的亵渎或猥亵，或在色情文学的制作或使用中以任何方式产生的亵渎或猥亵而引起的**索赔**；

4.15 因以下情形引起的任何**索赔**：

4.15.1 任何计算机病毒、计算机网络“蠕虫”或类似的破坏性或恶意的电子传输资料或代码，无论该病毒、“蠕虫”、资料或代码是否由**被保险人**（直接或间接）制造或传输；

4.15.2 因电脑黑客攻击导致服务被拒绝或其他不恰当使用计算机而故意对**被保险人**或其他任何人造成损害，无论该作恶者是谁；

4.16 任何与**文档**的丢失、损坏或毁灭，或**文档**的置换或恢复导致费用有关的**索赔**。

4.17 由以下情形引起的任何**索赔**：

4.17.1 直接或间接起因于石棉、或由石棉导致的**索赔**，或任何实际或声称的与石棉有关的，包括与石棉的使用、出现、存在、发现、清除、消除、避免或暴露有关的损失或伤害而引起或导致的**索赔**；

4.17.2 无论直接或间接的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或源于以下情形，或以任何方式涉及以下情形的**索赔**：

4.17.2.1 放射能产生的，或源于核燃料或核燃料燃烧后的核废料的电离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4.17.2.2 任何爆炸性的核聚集中的放射性、有毒、爆炸性或其他危险物质或核成分；

4.17.3 直接或间接地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源于或以任何方式涉及实际的、声称的或预示的**污染物质**的流出、散布、释放或溢出的**索赔**；

4.17.4 直接或间接地导致于、基于、归因于，源于或以任何方式涉及战争（无论是否宣战）、内战、恐怖主义、破坏、武装暴力、国际性的武装行动、内乱或恐怖分子行动的**索赔**。

第五部分 条件条款

5.1 索赔通知

被保险人应在合理可行的时间内且必须在**保险期限**内就**第三**方针对**被保险人**提出的**索赔**以书面形式通知**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

5.2 事件通知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提供的书面**索赔情况**或**事件**通知应包括但不限于对**事件**的描述，该描述应包括涉及的日期和人员、**被保险人**首次获知该**事件**的时间及方式、**被保险人**预期将会受到**索赔**的原因等详细情况。

5.3 索赔处理及免赔额

保险人只处理超过双方约定的**免赔额**的**索赔**。

在**索赔**处理后的一个月內，**投保人**保证偿还**保险人**已支付的在约定的**免赔额**以内的所有**索赔费用**。

5.4 赔偿处理及和解

如果拟支付的**赔偿金**数额预期将超过适用的**免赔额**，**保险人**保证代表**被保险人**处理及解决针对**被保险人的索赔**。

保险人需支付的**赔偿金**数额应依法确定，并且应根据法院、司法机构或仲裁机构的最终判决或裁决中**被保险人**被要求支付的补偿性的**赔偿金**来确定；如果**保险人**以书面形式同意，法庭批准或法庭外达成的和解协议应被视为具有同等效力。

对未经其事先书面同意，**被保险人**全部或部分承认或决定的任何责任，以及支付任何款项和费用，**保险人**不受其约束。对于**被保险人**自行承诺或支付的赔偿金额，**保险人**有权重新核定，不属于本保险责任范围或超出应赔偿限额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有义务支持**保险人**对事实和**事件**的调查，并不得疏忽大意或做任何减少或可能减少**保险人**权利的事情。作为**被保险人**根据本保险合同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条件之一，经**保险人**的适当要求，**被保险人**应向**保险人**提供该类信息和合作，所需费用由**被保险人**承担。

如果**保险人**希望对**索赔**进行和解，但**被保险人**反对此和解，**保险人**根据本保险合同支付的**赔偿金**和**索赔费用**的全部累计应以该**索赔**在和解情况下应支付的金额为限。

法院或仲裁机构判定**被保险人**可获得的律师费和其他费用应转交予**保险人**，但以**保险人**根据本保险合同支付的金额为限。

被保险人有权选择法律顾问，但需经**保险人**书面同意。**保险人**不得不合理地拒绝**被保险人的**要求。

5.5 诉讼或仲裁

如果**被保险人**被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被保险人**应向经**保险人**与**被保险人**双方同意并指定的律师出具必要的授权委托书。**保险人**应承担该被委托律师的费用。

在法律程序中判定给**被保险人的**金额应归属于**保险人**，但以**保险人**为任何**索赔**进行抗辩所支付的金额为限。**被保险人**必须将该金额支付给**保险人**。

5.6 多个被保险人、索赔人及多笔索赔

因单个或一系列的疏忽、错误或失职行为导致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索赔**应被视为一个**索赔**进行处理，并且应适用一个**赔偿责任限额**和一个**免赔额**。

5.7 审计与检查

自对**被保险人**进行合理通知后的任何时间起，保险人有权对**被保险人的**账簿、档案记录、资料和业务运作进行审计或检查，并且有权复印与任何**索赔情况或事件**相关的账簿、档案记录、资料和业务运作情况。

5.8 重复保险

本保险合同不承保**被保险人**有权通过任何其他保险获得赔偿的任何相关**索赔**。

5.9 合同终止

本合同为期一年，除非经特定的批单修改，合同将在期满日终止。

5.10 代位追偿

在依本保险合同进行任何支付或赔偿后，保险人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向有关责任方请求赔偿的权利。保险人行使代位追偿的权利时，**被保险人**应依保险人的合理要求给予协助。**被保险人**故意或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追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保险人同意不向**被保险人的董事或雇员**行使代位追偿的权利，除非该**索赔**是由于该**董事或雇员**的不诚实的、欺诈的、不计后果的、违法的、恶意的行为或失职导致的。

5.11 保险单变更

在本保险合同的有效期内，经双方同意，可对保险单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保险单由保险人在保险单上批注或出具批单后生效。

5.12 风险变更

在**保险期限**内，如任何以下情况发生，**被保险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保险人**：

- 5.12.1 被保险人所提供的专业服务有重大改变；
- 5.12.2 提供**专业服务**所在的地理区域发生改变；
- 5.12.3 **被保险人**人数增加 10% 以上或 25 人以上；
- 5.12.4 **被保险人**成为合并和收购目标。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通知义务的，因保险标的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而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5.13 保险单无效

订立保险合同，**保险人**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前款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

前款规定的合同解除权，自**保险人**知道有解除事由之日起，超过三十日不行使而消灭。自合同成立之日超过二年的，**保险人**不得解除合同，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人**应当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

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但应当退还保险费。

保险人在合同订立时已经知道投保人未如实告知的情况的，保险人不得解除合同；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人应当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5.14 管辖地及适用法律

本保险合同唯一的法律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含港、澳、台地区）。

本保险合同唯一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含港、澳、台地区法律）。

5.15 仲裁

双方当事人同意，因本合同的履行而产生的争议和分歧可提交至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仲裁法庭应由三名仲裁员组成，其中一名仲裁员由索赔人指定，一名仲裁员由被索赔人指定，第三名仲裁员由前两名仲裁员指定。在双方指定的仲裁员确定后，仲裁法庭的第三名仲裁员应尽快确定（不得超过 28 天）。仲裁法庭在第三名仲裁员确定后组成。仲裁员应是具有不少于十年的保险或再保险行业经验的，或具有不少于十年服务于保险行业经验的律师或其他专业顾问（包括已退休的个人）。

如果一方未能在被告知指定仲裁员之日起 14 天内指定仲裁员，或由双方指定的仲裁员在被指定后未能在 28 天内指定第三名仲裁员，保险人则应请求指定一名仲裁员以填补空缺。在保险人指定仲裁员之前的任何时间，上述未履行责任的一方或仲裁员仍可指定仲裁员。仲裁法庭根据自己的判断并考虑最终确定争议事项的必要时，做出裁决和指引。仲裁法庭在做出上述裁决或指引时拥有根据适用仲裁程序的法律所允许的最广泛的判断力。

5.16 标题

本保险合同各章节的标题仅为了方便阅读，并没有任何特殊含义。本保险合同中用粗体表示的文字有特定含义，并在释义部分进行注释。

第六部分 释义

以下释义仅适用于本保险合同：

6.1 **人身伤害**：是指身体伤害、精神损害、精神痛苦、惊吓、不适、疾病或死亡。

6.2 **事件**：是指可导致**索赔**的事故、发生的事情、事实、问题、行为或失职等。

6.3 **索赔**：是指**被保险人**收到的任何关于支付**赔偿金**的书面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因声称的**被保险人**在履行**专业服务**过程中发生疏忽、错误或失职行为而引起的民事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处理方式。

6.4 **索赔费用**：是指所有的诉讼费、对**索赔**进行的调查、抗辩及和解所发生的合理费用（不包括**被保险人**的任何内部费用或营运费用、**被保险人**或保险人的员工工资）。

所有的**索赔费用**都是**赔偿责任限额**和**免赔额**的一部分，并不额外赔付。

6.5 **赔偿金**：是指用货币量化的**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或经保险人事先书面同意的、与**被保险人**经协商达成的和解方案中各方同意的**被保险人**应负的赔偿责任。**赔偿金**不包括**索赔费用**。

6.6 **免赔额**：是指保单明细表中规定的免赔金额。保险人在进行赔偿时，按本保险合同规定扣除每次**索赔**的**免赔额**，**免赔额**内的金额均由**被保险人**自己承担。

6.7 **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在**保险期限**内，名义上和实际上曾经担任、或正在担任、或升任为**投保人**或**投保人**指定的子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或拥有相同权限的职位）或**隐名董事**的自然人。

6.8 **文档**：是指**被保险人**在正常履行**专业服务**的过程中，**被保险人**拥有的或依法由**被保险人**负责的，并且由**被保险人**保管或由任何受**被保险人**委托的**第三方**保管的，或由**被保险**

人寄存或存放的所有以电子文件或纸质文件方式存在的**文档**（包括图章、流通的硬币、银行票据、金条、银条、旅行支票、支票、邮政汇票、汇票、有价证券等）。

6.9 **雇员**：是指除**董事**和合伙人以外的其他任何与**被保险人**有或曾经有雇佣合同关系、为**被保险人**提供**专业服务**有关的自然人；或在**被保险人**有工作经历或类似工作安排、并且为**被保险人**提供**专业服务**有关的自然人。**雇员**不包括**被保险人的承包商**。

6.10 **被保险人**：是指以下

6.10.1 **投保人**和在保单明细表中载明的**投保人**的子公司；

6.10.2 任何代表**投保人**或保单明细表中所标明的**被保险人的**子公司提供**专业服务**的现任或前任**雇员**。

6.11 **赔偿责任限额**：是指保单明细表中所载明的、保险人根据本保险合同所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总限额。

6.12 **投保人**：是指保单明细表中所指定的法人。

6.13 **保险期限**：是指自保单明细表中所载明的保单起始日至保单明细表第四项中所载明的保单到期日，或自保险单起始日至提前终止或解除保险合同之日。

6.14 **污染物质**：指任何固体、液体、气体、发热的刺激物或污染物，包括烟、水蒸气、煤烟、浓烟、酸性物质、碱性物质、化学物品或废料。废料包括可循环使用物质、可复原物质和可再生物质。

6.15 **专业金融服务**：是指由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股票经纪人、基金管理和风险投资机构在其正常经营过程中提供的任何金融服务。

6.16 **专业服务**：是指保单明细表中所载明的、**被保险人**以获取收费为目的向**第三方**提供的服务项目。

6.17 **财产损失**：是指任何有形财产的损坏或损毁，包括无法使用该财产的损失或由此直接导致的损失。

6.18 **投保书**：是指提供给保险人的任何信息、声明或材料，包括由**投保人**填写并签字的申请书和任何相关附件。

6.19 **潜在雇主**：是指那些（具有相等机会）可能成为雇主的人。

6.20 **第三方**：是指**被保险人**以外的其他任何自然人或实体，但不包括**被保险人的**任何关联企业、母公司或子公司、或在**被保险人**有财务利益或行政利益的其他任何自然人或实体。

6.21 **承包商**：是指向**被保险人**提供服务的独立咨询顾问或**承包商**。**承包商**不包括任何前面释义的**雇员**。

6.22 **隐名董事**：是指作为被保险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或**雇员**的任何自然人，虽然不具有**董事**职位却实际拥有相应职权的人。